

证券代码：872360

证券简称：鹏翔智造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及《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 9: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360	鹏翔智造	2021年5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至友律师事务所成远带、张海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我国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长李国标先生代表董事会就2020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出2021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二）审议《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张建胜汇报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有关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

并对 2021 年财务工作进行规划。

(五) 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提出 2021 年公司财务工作及指标预算。

(六) 审议《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8,662,508.23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17,100,000.00 元 的三分之一。

(八)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九) 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

(十) 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

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28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孔晴晴 联系电话：0762-3600389

地址：广东省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三路8号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源鹏翔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